

潼关县委机关工委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1、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的思想、组织、作风建设和党建工作理论研究工作。

2、负责制定县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，安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建设的工作。

3、指导并组织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政治理论学习；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。

4、负责县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（总支、支部）书记、副书记的考核、任免、培训，搞好入党积极分子学习辅导培训工作。

5、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，审议处理县直机关党员干部违反党纪问题。

6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，协助有关方面抓好机关精神文明建设，负责县直文明机关创建、评审、管理等工作。

7、会同组织部门审批机关基层党组织建制、机关党的基层委员会、总支委员会、支部委员会（含总支下属支部）的书记和副书记及群众组织工作。

8、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

机构设置：共设 3 个职能组室，分别是办公室，组织组，宣传组。

二、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

1、党组织换届选举。指导下属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合理设置党组织，建立机关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台账，督促其按时换届选举。

2、党员志愿者服务。督促指导下属党组织深入开展在职党员志愿服务活动，提升党员宗旨意识。

3、党建示范点建设。在去年的基础上，再创建 2-4 个机关党建工作示范点。

4、“两新”组织建设。合理设置“两新”组织，理清关系，建立“两新”组织台账。

5、党员干部学习教育。按照强党性的要求加强党员教育学习，并举办党务干部培训班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。

6、开展主题党建活动。组织县直机关各党组织开展纪念建党 98 周年系列活动及建国 70 周年系列活动。

7、党员队伍建设。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，坚持标准，严把入口关，做好党员发展工作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（机关）预算。

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0 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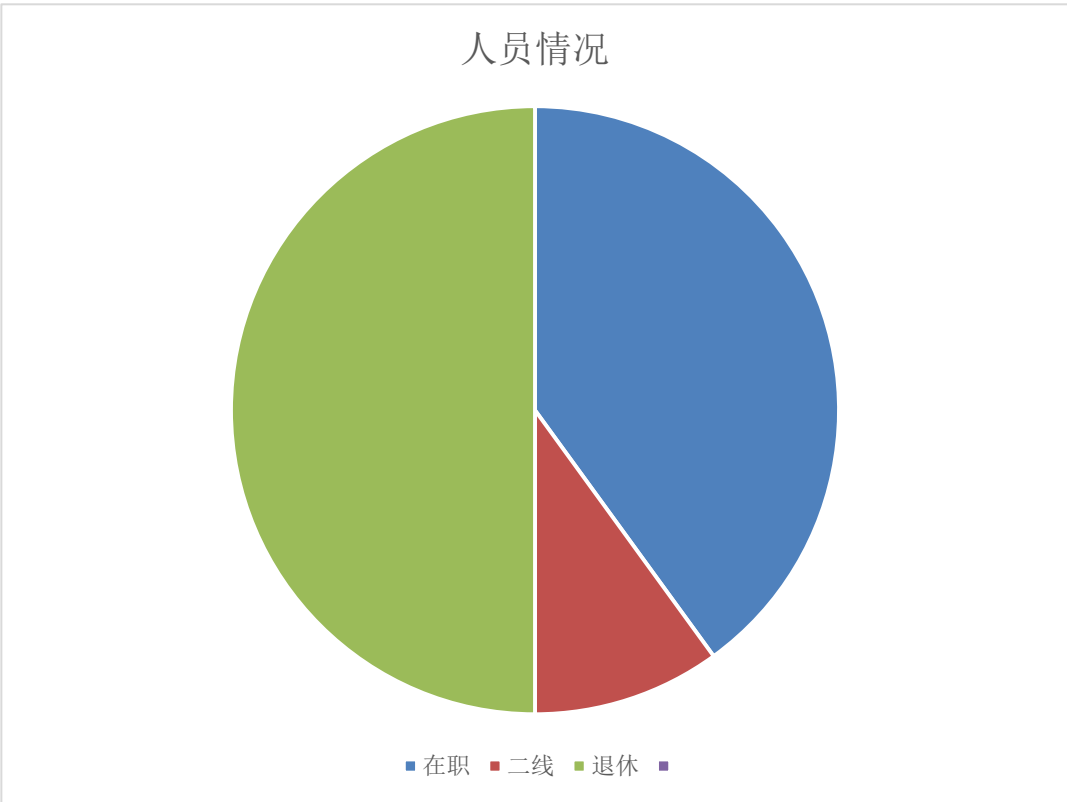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
|----|------|
|----|------|

| | |
|---|----------|
| 1 | 潼关县委机关工委 |
|---|----------|

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文字说明，并列图表。

示例：截止 2018 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 5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1 人、事业编制 4 人；实有人员 5 人，其中行政 1 人、事业 4 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 人。



五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文字说明。示例：截止 2018 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，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。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；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六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2019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,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7.8966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。

七、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(一)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67.8966万元,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7.8966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,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0.9885万元,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;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67.8966万元,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7.8966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,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0.9885万元,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。

(二)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7.8966万元,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7.8966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,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0.9885万元,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;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67.8966万元,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7.8966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,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0.9885万元,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财政部

分纳入部门预算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。

1、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7.896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0.9885万元，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。

2、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。

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.8966万元，其中：

（1）行政运行（2010601）67.896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0.9885万元，原因是社会保障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；

3、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

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.8966万元，其中：

工资福利支出43.8371万元，较上年增加6.823万元，原因是工资调整；

商品和服务支出7.0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.736万元，原因是公积金、医疗保险等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；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.1272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

（2）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7.8966万元，其中：

机关工资福利支出43.8371万元，较上年增加6.823万元，原因是工资调整；

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7.0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.736万

元，原因是公积金、医疗保险等财政部分纳入部门预算；

（四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

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。

（六）“三公”经费等预算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0.37万元，较上年减少0.01万元（2.6%）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规范接待标准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；公务接待费0.37万元，较上年减少0.01万元（2.6%）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规范接待标准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

（七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。

本部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。

（八）政府采购情况。

本部门2019年无政府采购预算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八、专业名词解释

1. 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

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。